

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汴人社办〔2021〕91号

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成立优化营商环境评价指标工作领导小组的 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 2021 年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会议精神，按照《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市（区）创建管理办法》文件要求，坚持改革创新与具体实践相结合，聚焦市场主体需求，探索实施突破性、引领性的改革创新举措，打造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一流营商环境。经研究，决定成立薛兆武同志任组长，各分管副职任副组长，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开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优化营商环境评价指

标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人才流动便利度指标专班、劳动力市场监管指标专班三个工作机构。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行政审批科，负责统筹协调全局创建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示范市工作，对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研究协调其他有关事项。人才流动便利度指标专班、劳动力市场监管指标专班分别设在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劳动关系科，分别牵头负责全市人才流动便利度指标和劳动力市场监管指标的提升，并结合实际制定指标提升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措施。

各成员单位要增强大局意识、团结意识和责任意识，密切配合、协同合作，合理优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从严管理，全面落实各项工作措施，推动创建创新示范市深入开展，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2021年12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



